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 2017-108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2017 年 6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项目预中标公告》、《龙元建设关于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项目中标公告》，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社会资本方。

近日，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与文山市教育局签署了《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相关主体概况

1、甲方：文山市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是由文山市人民政府授权的项目实施机构。

2、乙方：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是由成交社会资本和政府出资代表依法为本项目成立的项目公司。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 PPP 项目

（二）项目概况

1、总投资额：本项目估算投资为 37,871.58 万元，最终以政府审计机关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审定金额为准。

2、合作期限及合作模式：本项目采用 BOT 模式，项目合作期 22 年，包括建设期和运营期，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0 年。

3、项目范围和内容：文山市第一中学城南校区建设工程建设地点为文山市新平街道办小沟脚村，建设内容包括：五层教学楼三栋、一层报告厅一栋、五层实验楼一栋、五层信息技术楼一栋、六层综合楼一栋、三层图书馆一栋、五层宿舍八栋、三层食堂两栋、三层体育馆一栋及附属设施。计划办学规模 102 个教学

班，在校学生 5,100 人的全寄宿制普通高级中学；总用地面积 166,236 平方米（249.35 亩），总建筑面积 92,902 平方米。本项目的运营内容主要为教学楼、报告厅、实验楼、信息技术楼、综合楼、图书馆、宿舍、食堂、体育馆及附属设施运营管理、维护等内容（学校教学各项内容由政府方负责）。

三、合同双方主要的义务和责任

甲方：

1、本项目建设期内投资建设形成的各项固定资产所有权，以及运维期内因更新重置或升级改造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在合作期内均归政府方所有。

2、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行使政府监管的权力。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专业机构对社会资本出资情况、资金的使用、设立项目公司以及对项目的投融资、建设、采购、运营维护管理和移交进行监督管理。在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政府方审计机构或受政府方委托的中介机构有权对建设费用进行审计。

3、将本项目政府支付责任纳入文山市人民政府中期财政规划，并将本合同约定的每年的付费责任纳入届时财政预算。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4、遵守与本项目投融资、建设、采购、运营维护管理和移交有关的法律、法规等。甲方不应干预项目的正常实施，除非此种干预是为保护公共利益及安全所必需的，或是由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

乙方：

1、享有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并按本合同约定获得政府支持的权利。遵守与本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维护和移交有关的法律、法规等，承担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风险及责任，向社会提供本项目范围内的公共服务。。

2、接受政府方及其他有关部门对本项目建设资金的筹措与使用、招标投标活动、建设、运营管理和项目移交各方面的监督和检查；接受有关部门的行业管理及监督、检查。

3、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等有关规定。依法依规建立、健全并执行包括计划、统计、技术、财务、物资材料、设备设施等在内的各项管理制度，全面完成项目建设、运营及维护任务。

4、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对本项目的工程质量和财产、人员安全负责；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和土地管理的规定；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筹措本项目合作期所需的资金。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将为公司后续 PPP 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经验，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五、风险提示

1、在本项目合作期限内，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

2、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9日